

中華職業教育社編

農村教育叢輯 第一輯

十五年十一月出版十七年七月再版

原列『計畫』及『計畫大綱』五，『報告』一，共六篇。新列『改進農村委員會簡章』及『暫行農村改進事業設施辦法』各一篇。

目次

- (一) 山西劃區試辦鄉村職業教育計畫
- (二) 試驗農村改進計畫
- (三) 崑山徐公橋鄉區改進農村生活事業大綱
- (四) 句容縣立職業學校改進新計畫
- (五) 東台崇義農村調查報告
- (六) 試辦鄉村標準學校計畫
- (七) 改進農村委員會簡章
- (八) 中華職業教育社暫訂農村改進事業設施辦法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20 55768

農村教育叢輯初版弁言

自本社提倡實施農村教育，各處同志紛紛詢取辦法，深幸響應有人。爰取數種計畫及報告，彙輯成編，俾便共同研究。首列

- (一) 山西劃區試辦鄉村職業教育計畫，
(二) 試驗農村改進計畫，

聊示農村教育之概觀。次列

- (三) 崑山徐公橋鄉區改進農村生活事業大綱，

- (四) 句容縣立職業學校改進新計畫，

舉實施辦法之一例。顧實施之先，貴有精密之調查，庶其所施切於需要。則以

- (五) 東台崇義農村調查報告

示例焉。此項報告所列大綱及分目，大致可以概括一切。至徐公橋鄉區調查報告，先已單本



-1603345-

刊行，足相參證。讀者見索，當檢奉也。再同人以爲鄉村小學，實改進農村生活中心機關，因於編末綴以

(六) 試辦鄉村標準學校計畫

之作。蓋農村教育與義務教育，實有溝通聯絡之必要也。

十五年十一月編者識

農村教育叢輯第一輯再版弁言

『農村教育叢輯第一輯』是民國十五年十一月出版的，因各方同志，索閱者多，印出了一千多冊，已經送完了。而索者仍是紛紛不已，不得已乃謀再版發行。並且因爲有了徐公橋農村改進事業試驗報告，刊成專冊，列爲『農村教育叢輯第二輯』，本書既係首先出版，正名定義，乃遂把他列作第一輯；所以這『第一輯』三字，也是再版時新添出來的。又有本社新制定的一種簡章和辦法，也是關於農村教育的，既未便作單行本，也就一併附入於第一輯——本書——之內。

一七，七，二七，編者識

農村教育叢輯

(二) 山西劃區試辦鄉村職業教育計畫

本社感覺農村教育之重要，爲時已久，而實際策畫進行，乃在十四年八月。時中華教育改進社在山西省城開會，本社前主任黃君炎培代表參列，乘便晉謁省長閻錫山，談及職業教育，閻省長當囑黃君就晉省所需要，提出推行計畫。黃君旋與教育廳長陳君受中接洽，條陳二事，其一即劃區試辦鄉村職業教育。閻省長以爲善，囑陳廳長籌備實施。遂復由陳廳長偕同黃君並約趙君叔愚、馮君銳親赴晉北忻縣繁野塲郵、定襄縣待陽郵、晉南靈石縣靜昇郵等處，實地調查。其結果，決定先就此數地，並添指二三郵，同時試辦。由黃君擔任整理報告，由陳廳長擔任籌畫執行。期在十四年內著手辦理爲第一步。十五年上半年，就各師範學校，將畢業各級舉行鄉村職業教育演講爲第二步。十五年下半年，假定從師範學敎新招學生兩級內，分設一級於指定之鄉村。

注意研習鄉村職業教育，而先爲之準備課程及課本，此爲第三步云。

山西劃區試辦鄉村職業教育計畫

鄉村職業教育之設施，不宜以職業爲限。就交通較便地方，劃定一村，或聯合數村，其面積以三十方里爲度，其人口以三千至五千爲度，地方治安取其可靠者，水旱偏災取其較少者。先調查其地方農產及原有工藝種類，教育及職業狀況，爲之計畫，如何可使男女學童一律就學，如何可使年長失學者得補習知能之機會，如何養成人人有就業之知能而并使之得業，如何使有志深造者得升學之準備與指導，職業餘閒如何使之快樂，其年老或殘廢者如何使之得所養，疾病如何使之得所治，如何使人人有衛生之知識，如何使人人有自衛能力。凡一區內有利之天產則增益而利用之，所需要之物品與人事則供給之。無曠土，無遊民，生產日加，災害日減，自給移享，相助相成，更如何養成其與他區合作之精神，以完成對省，對國，對羣之責任。凡此種種，先設一中心教育機關，就其固有之自治組織，用其當地之人才，量其財力，定設施之次第，在試辦時間，或由上級酌予補助，但經常費用必以當地擔任爲原則。

•劃定辦理期間與成績標準，依次考覈，試辦有效，再推廣於各地•

(二) 試驗農村改進計畫

本社對於農村教育，既在晉省有所規畫，復思推行其他地點。顧以此事體大，非得羣策羣力，不易實現，適中華教育改進社，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總會，東南大學教育科，農科，有同樣之主張，願共合作。當於十五年五月三日，邀集上列各團體代表，作一度之討論。本社提出試驗農村改進計畫，一致同意。遂決定組設聯合改進農村生活董事會，規畫進行。

試驗農村改進計畫

(一) 宗旨 鑒於近今教育事業大都偏向城市，又其設施限於學校，不獲使社會成爲教育化；爰擬從農村入手，劃定區域，從事試驗，期以教育之力，改進農村一般生活，以立全社會革新之基。

(二) 地點 先就全國之中部，擇定數區(至少二區，至多五區)，試辦之。其擇地標準如下：

(甲)人口在三千以下者；

(乙)地積在十方里以外，二十方里以內者；

(丙)交通便利者；

(丁)無極不治安之狀態者；

(戊)其地方有給養其人民之可能者。

(三)事業 就各該區域兼施富教而略分後先，以曠土遊民為大戒，以安居樂業為成功。下列各項，視人才與經濟次第舉辦之：

(1)研究改良農事，推行試驗有效之農作方法。

(2)研究增進工藝效能。

(3)推行義務教育，凡學齡兒童，不論男女，設法使之就學。

(4)對年長失學者，施以平民教育。

(5)既受初級小學教育，如欲升學者，逐步指導升學。

(6) 初級小學，高級小學，或初級中學修了而欲就職業者，先施職業指導，然後酌察情形，予以相當之職業訓練，或介紹相當機關，使受職業訓練。

(7) 設職業介紹機關，使求事者，求才者各得其所。

(8) 調查社會經濟，提倡儲蓄，施行生產消費等合作制度，以流通調劑平民經濟。

(9) 設圖書館，演講所等，以施通俗教育。

(10) 提倡體育。

(11) 提倡保衛團，使丁壯均有自衛並衛公衆之能力。

(12) 提倡衛生，使人人具有對於家庭，對於公衆之衛生常識。

(13) 設公共醫藥所，注意調查本區內醫生及產婆，並設法供給本區之需要。

(14) 提倡修治道路。

(15) 研究改良水利，使減免水旱災害，兼利船舶交通。

(16) 提倡消防組織。

(17) 提倡慈善事業，但以周恤疾病殘廢及窮民無告者為限。

(18) 保存善良之禮俗而勸導改正其不良者。

(19) 歲時娛樂方法，依地方善良之習慣行之。

(20) 指導人民練習選舉，議事，執行，糾察等種種事務，以養成其自治能力。

(21) 對於村人之宗教觀察，各依其自由信仰；但隨時以教育方法，養成其高尚正確之人生觀，使對於社會，對於國家，並對於國際間，多盡相當之責任。

施行以上各項事業時，應依下列兩種原則。

(甲) 用人，以就地取材為原則；雖為指導督勵起見，施充分之助力，總以試驗期間終了後，能以當地人才繼續舉辦為度。

(乙) 用費，以就地籌款為原則；雖在提倡時，略加助力，總以試驗期間終了後，能用當地經費繼續進行為度。

為適應乙項原則起見，對於生產事業，應特別注意。

爲適應推廣事業之需要起見，應於相當期間，訓練改進農村人才。

(四)組織 由擔任經費之團體，組織委員會，主持計畫試驗農村改進事宜，而由委員會組織執行部執行之。

爲增加助力起見，得延請有關係團體加入贊助。

(五)期間 試驗期間得視各該區域之狀況，分別定之。

(二)崑山徐公橋鄉區改進農村生活事業大綱

聯合改進農村生活董事會成立後，即組織調查計畫委員會，推趙君叔愚，馮君銳等，第一步就滬寧路線調查適當之鄉區，以便著手試驗改進事業。經二君之博訪周諮，決定先就崑山之徐公橋調查。其地距滬甯路安亭站約三里。時十五年六月十日也。既竣事，依據調查所得之事實，並與鄉間領袖人士討論之結果，提出十大事項，認爲有逐漸推行之必要及可能。七月五日，董事會開會，即議決以徐公橋鄉爲第一試辦區域，

推趙君組織執行部，主持辦理。業已於十月著手進行，設辦事處於徐公橋保衛團事務所，一面與安亭鄉鄉立第三小學校合作。

崑山徐公橋鄉區改進農村生活事業大綱

(一) 散布改良種子，驅逐害蟲，並提倡副業。

調查當地主要之農作物爲稻，麥。其出產固甚豐厚，然而所用種籽，並未曾應用科學方法，加以選擇。苟有試驗有效之改良種籽，散布農民，廣爲栽培，則一切產量必能大增，此實輕而易舉之推廣事業。再查該地螟蟲爲害頗烈，尚須認真講求驅除之方法，督促農民，以期減少收穫上之損失。又該地農家副業極不發達，如蠶絲，養雞，養蜂等副業，均饒有提倡發達之機會。此項增進生產之事業最關重要，須由農科推廣部負責研究推行，以收實效。

(二) 改進小學教育，并推行義務教育。

查當地小學教育，尙稱發達，惟教學訓練如何可使適應環境，增加效能，似尙待研究改進；而未就學之學齡兒童，猶有百分之三十之多，更應設法勸導，或施相當之獎勵，懲罰，以期

教育之普及・

(三) 推行平民教育・

查當地成年男子之不識字者，竟佔百分之七十五，亟宜提倡平民教育，以資補救。但推行時，似須注重借助娛樂，以引起一般鄉農對於讀書識字之興趣。又公民常識亦宜採用種種簡便有效之方法，盡量灌輸於成人。

(四) 施行職業指導，並提倡家庭工業・

調查該地農業發達，人工極為缺乏。失業遊惰之輩，絕無僅有。曾受教育之青年，亦多從事農田作業。間有離鄉改就他業者，然人數不多。故就小學校略施職業指導已足。惟該地家紡紗，織布，故家庭工業饒有提倡之餘地。宜調查當地可供利用之原料，使男子於農暇時，亦可製造簡單適用之工藝品。並當按時舉行農產工藝品展覽會，以資觀摩比較，而收促進之功效。

(五) 提倡販賣，購買，或借貸等合作組織・

查當地利率尚不甚高。普通利率，按月行息分半，最高亦不過二分。惟農民於收穫麥作後，多半即時出售，自係因急需現款所致。如能設法籌得現款，貸與農民，則麥產即可儲藏待價，而不致受人抑搆。

(六)籌設通俗圖書館及講演所，並組織兒童農藝競進團。

成人農民知識缺乏，既施平民教育，即應增加閱讀書報，聽受講演之機會，以竟全功。即一切農業、衛生，及公民常識，亦可於演講時輸入。此外學校教師更宜集合校內外兒童，組織農藝競進團，以事推廣。

(七)實行衛生運動。

灌輸衛生常識，宜注重具體之衛生問題，而設法解決之。查鄉間種痘不易，兒童因此夭折者，數見不鮮。苟能由小學教師相機勸導，並設法覓人代備痘漿，普遍施種，不特可以免除危害，且可藉此灌輸衛生要義。此外如時疫之傳染，亦應設法預防，可就固有節季，提倡大掃除，並從事演講，散布衛生掛圖，及傳單淺說等印刷品，以為宣傳之一助。

(八)提倡修治道路，栽植樹木。

調查此間河道縱橫，交通極便，而旱道小路亦極多，但全係泥土小徑，遇雨泥濘難行，殊感不便。似應設法建築費省工簡之道路，以利交通。沿路並當栽植蔭樹，以資點綴。此外尤當就荒棄之公產，設置鄉苗圃及鄉公有林，以增加天然環境之美，且可藉此提倡勞力服務，注重清潔，發達美感。

(九)勸導戒除煙賭。

查該地民風醇厚，習於勤苦，是其優點。惟近年茶館民居，漸有公然賭博者，而鴉片流毒，亦未禁絕，貽誤地方，殊非淺鮮。除施行消極的防止外，更當提倡正當之娛樂，並灌輸衛生常識，以除其害。

(十)增加娛樂機會。

調查本鄉所最感缺乏者，乃無正當之娛樂，足以供農民之消遣。故宜提倡改良戲劇，歌詞，唱本，遊藝，音樂，運動等，並由學校師生多開懇親，交際等會，招致農民家長，共同歡樂。

;且當利用固有之市集節令，化裝扮演，參加遊行，以轉移社會之觀聽嗜好。幻燈，留聲機，足球，籃球等價廉易學之設備，亦宜酌量添置，以增興趣。並可隨時就近延聘名譽藝員來鄉獻技，但須切實注意，所有一切舉動，必以不妨害農事作業及良善風紀為主。

(四)句容縣立職業學校改進新計畫

句容縣立職業學校，成立多年，近當事者有意積極改進，當邀本社參加規畫。由黃君炎培，楊君鄂聯，於十五年十月，前往實地調查，並與校長周君宜璘，暨縣教育局局長嚴君大奎，縣實業局長葛君天民，縣公署第三科科長王君鴻一等，切實研究，擬具本計畫。

句容縣立職業學校改進新計畫

(甲)設校宗旨 本校根據教育系統改革令，招收農家子弟，授以農業適用學科，養成下列三種人才為宗旨：

(一) 畢業後，可在家庭應用，爲其父兄之助手；

(二) 畢業後，可在農場或農事機關服務，增進農事效能；

(三) 畢業後，可從事農村教育，實地改良農村。

(乙) 設科種類 先從下列三種入手，以後逐漸推廣：

(一) 普通農科 設於本校方面，注意適用主義，俾教育時期終了，職業時期，即可開始。

(二) 傳習科 或由本校單設，或與其他機關合設，或受他機關委託。本縣何時需用何種人才，何時即可設立何種傳習科。

(三) 農童分校 先設於附近之農村。參照江蘇義教期成會試辦鄉村學校標準而行，志在試行改良農村。

(丙) 入學程度 普通農科，招收初小畢業生。程度不足者，可先入準備班，補習一年。傳習

科不限程度，惟年齡宜稍大。農童分校，凡該校區域內學童，皆可入學。

(丁) 課程標準 本縣各鄉情形不同，且需要與時間，亦有重大之關係。故課程種類，未可太

訂呆板，但分量須有限制，庶不背職教本旨。茲就本校設科狀況暫訂於下：

(一)普通農科 基本學科40%，非職業學科10%，農業學科50%。

(二)傳習科 除公民必須之常識外，餘皆農業課程，並特別注重實習，期能立時應用於社會。

(三)農童分校 各科皆注重農事訓練與陶冶。

(戊) 訓育方針

- (一) 啓發健全人生觀；
- (二) 了解職業真意義；
- (三) 養成興農之信仰；
- (四) 鍛鍊健康身體；
- (五) 保持淳樸耐勞之風習；
- (六) 養成清潔整齊之習慣；

(七)練習農村自治·

(八)遵守公民信條·

(己)畢業年限 普通農科二年畢業·傳習科臨時視該科難易而定，多則一年，多則數月·農童分校四年畢業，可直接升入本校，以資深造·

(庚)服務指導 學生畢業後，學校仍應負相當之責任·須隨時調查其出路狀況，服務精神，遭遇困難等，一一與以相當之指導與協助·同時更徵求社會對於任用畢業生之意見，及畢業生對於改進母校之意見，以期有所適應·

(辛)推廣事業

(一)輸入新種苗·

(二)宣講新方法·

(三)考查各鄉農村狀況·

(四)調查每年農作狀況·

(五)受各地農民委託，解決農作上困難問題；

(六)與各地村業機關合作，發展本縣農事。

(五)東台崇義農村調查報告

崇義農村，爲東台泰源鹽墾公司之一部。主公司事者盧君文虎，馬君家駒，有意試辦農村教育，以期改進農村生活，囑本社協助進行。十五年夏，二君就本社所製表式，悉心調查，並擬具應辦事業綱要，在次第進行中。

東台崇義農村調查報告

地址 崇義農村爲泰源鹽墾公司之一部分，在東台縣之東北隅，泰源公司之西南部。全村計一萬二千五百畝，方圓二十一方里強。農村距離縣城約九十餘里，距離省城約五百里。

環境 地勢爲平原。交通狀況：由農村西北行，至三倉河，計十八里，可乘土車來往；

由三倉河至安豐六十里，水道有小船，往來多夜航船；由安豐至東台二十五里，水有輪船，陸有人力車。由農村東南行，穿過大資公司，可達丁堰，計九十里，可乘土車，現擬築汽車道，由丁堰可乘汽車至如臯及南通。公共建築有公園，公共體育場，圖書館，氣象測候所。地方名勝，距村東十八里涼港，有觀日出處及待潮亭。

戶口 民戶計一百八十三戶，商戶計十二戶。男口計六百三十人，女口計四百八十人。

村制 村有村長。一村分爲六壠，壠有壠監。壠監之下，有壠長。壠分四排，排有排正。村長由全村公推，壠監由村長委任，壠長，排正由各壠各排公舉。壠村中大事由村長召集壠監，壠長，排正公議議決，由辦事處執行。地方自衛，有警察十名，司巡邏之責。

經費 每年收歲修費四百圓，照田畝攤認。支出濬河，（排河，井字河，複字河等）修路（井字路，複河路，界河路等）歲費約二千餘圓。除收佃人歲修費外，概由辦事處支給。其餘辦事處機關費，教育費，警察費，以及一切用費，均由辦事處籌給。

教育 學齡兒童，全村計一百二十九名，現已就學者七十名。小學校一，學生七十人，

職教員四人。全年經費預算一千五百四十圓。概免學費。學生書籍，文具，操衣，皆由學校供給。惟不供給膳宿。私塾無。年長不識字者，男約百分之八五，女達百分之九八。在外來學者無。

經濟 農田純爲沙土高田，全部植棉，面積一萬二千五百畝，已如上述。租田價值，每田頂首三圓，退田時退還。納糧額，佃人納收成之半於田主。收穫價值，每畝所產棉花，至多八十斤，少者十斤左右。主佃各半。以每石二十圓計，最好之田，佃人可得八圓一畝，最劣之田，不過一圓左右。農產以棉爲重。冬季間或種麥，然亦不過百分之二。產額之高下，已如上述。至產麥與雜糧居少數。自耕田現僅三百畝，餘均出租。工價最多六百文，最少三百四十文。農作方法，以條播爲宜。惟海門農

佃狃於習慣，多數散播。肥料仍用灰糞，間用棉子餅。近來自墾田擬用過磷酸石灰。生活費，每人每日約食玉蜀黍米一升半，約大洋一角。外加柴油蔬菜約五分，共約一角五分。農村內之田畝，屬之一姓。最少數爲外人購去。本村成立以來，風災年

年發現，惟並不甚重。去年雨多，不無影響。花鈴之發育收成，因之大減，幸海潮尚未破堤，未受海水之害。蟲災則以金鋼鑽蟲為最烈，每年均有發現。工作除農工外，計有瓦木工三人，鐵工一人，理髮匠一人，銅匠一人。農隙工作，男工大半濱河，平路，輒花，挑塹溝等。女子則多紡紗，織布。前調查全村計有織機十七部，紡車七十四部。農忙之時，女子亦在田間作工。失業者不多見。村民皆為農佃，無可舉之富戶，亦無固定之資產。

平民經濟之機關，近擬設農佃借貸處，以通有無。存款借款之利率均未定，惟絕不過高。商店，計有十二家，共十二類，列如下：

- (一) 洋廣雜貨店
 - (二) 鐵匠店
 - (三) 茶館點心店
 - (四) 粉坊
 - (五) 豆腐店
 - (六) 農佃借貸處
 - (七) 糟坊
 - (八) 飯店
 - (九) 理髮店
 - (十) 肉鋪
 - (十一) 客寓
 - (十二) 菜場
- 風俗 婚嫁狀況。海門農佃，多照海門風俗。惟村中農佃多貧，婚禮簡陋。男家聘禮，不過費十圓左右，一切酒席雜用，大概六十圓已敷應用，多則八十圓。女家賠奩，以被頭多寡為階級。村內農民普通被四件，衣六襲，帶至夫家，所值不過三四十圓。加以酒席雜費，

不過五六十圓。喪葬之俗，以領數多寡為厚薄，多者七領，（即衣七襲）外加衾，最苦者，一衫一褲。村中農民，大概衣用三領，棺木費三十圓，因距海門太遠，往往不扶櫬回葬。逾三數年，拾骨携回安葬。統計一切喪葬之費，不過百圓。（以五十圓左右為多數）

公共娛樂，尚未有設備，亦無演劇等事。鄉農嗜好，除吃海門煙，吃老燒酒外，無其他之嗜好。賭博，鴉片，村中絕對嚴禁。村中間有天花，喉癰，虎瘡等症，惟居處不銜接，傳染之機會較少。擬組織公共醫院，近正在規畫中。備荒方法，前開壩長會議，提出積穀辦法，衆贊成，現亦在計畫中。村民大概信多神教，單純奉佛教者僅少數。道教，回教無，信耶教者有五家。水災，因房屋不毗連，無延燒之患。村中救火方法，大半利用火鉤，扯倒草屋。

現辦及擬辦事業 約有九項：

(一) 現擬辦棉業育種場，或與東大農科合作，或自辦，此時未定。

(二) 村中工人不多，擬於農隙之時，令農人兼習工藝。

(三) 推行義務教育一事積極進行。除有特別原因之兒童暫緩就學外，其餘無論男女，已一律使之就學。

(四) 秋冬農隙，定辦平民教育。

(五) 本村小學，今夏有一生初級畢業，下學期擬送入東台第一小學肄業。

(六) 擬辦一農佃貸款所，爲種種經濟上之基礎。

(七) 圖書館已辦一所，兼備數種報紙。惜農佃識字不多，閱書報者仍屬二三機關中職員。講演所已附設圖書館中，惟非農隙之時，無人輟耕來聽。

(八) 提倡體育，已設公共體育場一所。除學校師生，機關職員，警衛，兵士外，農人仍不多。擬逐漸勸導，俾有運動興味。

(九) 保衛團一事，關係至爲重要。現正籌議妥當辦法，俟農隙試農，注重操練，以補軍警力之不足，將來或替代軍警。

(六) 試辦農村標準學校計畫

改進農村生活，與鄉村小學，有密切關係。十五年八月，江蘇義務教育期成會開會，黃君炎培提出試辦鄉村標準學校計畫書，經迭次討論，在籌備施行中。

試辦鄉村標準學校計畫

欲使社會成爲教育化，必先使學校成爲社會化。此說殆爲教育家所公認。鄉村教育猶此志也。爲實現此期望起見，宜指定若干地方，試辦此項標準學校，徐圖普設於各地。先擬此項標準學校之辦法如次：

(一) 劃定區域 就學校所在地，察學生通學所能及，劃爲區域，或就政治區劃，(如某圖，某甲之類) 或就村落聚散，視地方情形酌定爲該校負責施教之範圍。並希望以相當時期，普及教育於該區域。

(二) 調查村况 就其區域，調查其戶口與學童之多寡，居民職業與地方物產之概況，以及其他事項，爲教育上一切設施之根據。

(三) 組織會議 由學校或教育行政方面酌邀該區熟悉地方學務而熱心贊助者，會同校長，並

酌延教員，合組村學會議，其總人數不宜過多，（似宜在十五人以內，以校長為主席）協議校務進行之重要方針，與必須社會之協助事項。

(四)聯絡家庭 就在學兒童之家庭，調查其職業種類，生活狀況，與對於子女之期望，隨時協商施教之方針，並報告或展覽學校成績，而徵求其意見。

(五)教材研究 科目與教材宜加精選。除公民必要之知能外，務使適合於該區域之需要。

(六)作業研究 課外作業，一方為教科之輔助，一方養成其服務社會之精神；而一切設施，均以適合於該區情況為準。

(七)出路指導 學生志願就業者，或尚願升學者，察其材性之所近，助之選擇與準備，使於畢業後得適當之途徑。

(八)校外教育 對於該區年長失學者，予以適用千字課本之平民教育，或舉行農隙教育及臨時演講。

(九)村事協助 凡該區生活狀況，宜隨時調查而予以充分協助。（如對於農作如何改良其種

子與農具，如何驅除蟲害，有爲地方之副業而未辦者，如何倡辦）凡學校力之所及，必協助之，所不及，則介紹專家或專門機關爲之。（如棉作，稻作，可介紹相當之農校；蟲害可介紹昆蟲局；蠶桑則蠶桑學校；漁業則有水產學校。其他仿此）乃至衛生藥物之施送，歲時娛樂之倡導，婚喪人事之協助，莫不量力行之。務使村民公認該校爲全村惟一之中心機關，庶幾一矯學校與社會隔閡之積弊。

如右辦法，學校與社會可謂融成一片矣。然或以爲實行大難。（一）安所得此萬能之教員。不知力所不及，可求助於各項專門家或專門機關。尋常小學教員，但得實心任事，當可減免困難。（二）安所得此鉅款之經費。不知教員果能負責，需費不致過鉅。並得視其能力，酌定其事業之範圍。即使經費略有增加，然其所增之效能，亦足相抵。

更擬進行順序如左。

（一）由本會商得縣教育局之同意，就鄉村學校中，慎擇其校長能力相當，辦事篤實，而有志進取者，依上列種種，令其計畫試辦。

(二)行政機關對於此校，宜就能力所及，酌予以精神上，物質上種種援助。

(三)本會就其需要，為之介紹專家或專門機關，並設各種研究會，以為後盾。須因研究教材而設鄉村教材研究會，因指導出路而設就業或升學指導研究會，因協助村事而設生活調查研究會，或其他必要之研究會，為之解答種種疑問，給其需要而助其進行。

(四)令各該校定期報告經過狀況，披露公覽，並由本會特派專員，以時視察其實況。

(五)俟上列辦法經若干時期之試驗，認為有效，以次推行於各地。

本會以促進義務教育為職志，求數量之增加，同時亦求品質之增進，蓋效能卓著，則推廣建設，自非難事，二者固相助以有成也。

(七)改進農村委員會簡章

本社對於農村改進事業，既主積極進行，同時對於調查研究設計指導等工作，自不能不力求完善精密，因此特延請專家若干人，組織委員會，以專司研究之事。會既成立，乃於十七年六月十六日通過簡章六條。此後一切農村改進事業之進行，蓋將得此委

員會爲策源地矣。

改進農村委員會簡章

第一條 本會由中華職業教育社延請專家若干人組織之，以研究改進農村爲主旨。

第二條 本委員會之任務如左：

1 調查農村實際狀況。

2 研究農村改進方法。

3 設計農村改進事業。

4 指導農村改進事宜。

第三條 本委員會互推常務委員二人，主持會務，并指定中華職業教育社辦事員一人爲書記。

第四條 本會每兩個月開會一次，遇必要時，得由常務委員召集臨時會。

第五條 本會委員，均義務職。但因公調查或遠道赴會者，酌支旅費。

第六條 本會設通訊處於常務委員所在地。（現假南京戶部街江蘇農民銀行）

(八) 中華職業教育社暫訂農村改進事業設施辦法

劃區試驗農村改進事業，不可不有一定之範圍與標準，本社因酌察目前實際情形，暫訂農村改進事業設施辦法十一條。蓋期集中精力，使組織益形完備，庶幾可以用費少而收效宏云。

中華職業教育社暫訂農村改進事業設施辦法

一、本社以農邨教育占職業教育絕大部分，而農邨一般生活之改善，實為農邨教育之總目的，因而擴大教育運動從事劃區試驗農邨改事進宜。

二、本社辦理前項試驗，為集中精神及財力計，擇定一區或數區試驗之。

三、前項試驗區之擇定，以備具下列各項為合格。

甲、人口在三千以內者，

乙、地積在十方里以外二十方里以內者，

丙、交通便利者，

丁、無極不治安之狀態者，

戊、其地力有給養其人民之可能者，

己、無其他故障，足以妨礙試驗進行者，

四、本社爲前項擇區及計畫試驗，得邀集專家及該區有關係者，分列組織委員會，辦理調查及設計事宜。

五、前項試驗區擴至二區以上時，應先儘狀況不同之地方，從事試驗。

六、對於試驗區改進事業之成功標準，以無曠土，無遊民，郵民生活狀況日趨改善，知識日進，地方生產力日增爲合格。

七、對於試驗區改進事業，列舉如下，應視人才與經濟，次第舉辦之：

1 研究改良農事，驅除病蟲害，推行試驗有效之農作方法。

2 研究增進工藝效能。

3 推行義務教育，凡學齡兒童，不論男女，設法使之就學。

4 對年長失學者，施以相當之補習教育。

5 旣受初級小學教育，如欲升學者，逐步指導之。

6 初級或高級小學或初級中學修了，而欲就職業者，施行職業指導，酌予相當之職業訓練。

，或介紹相當機關，使受職業訓練。

7 設職業介紹機關，使求才者求事者各得其所。

8 設圖書館講演所等，以施通俗教育。

9 提倡體育。

10 調查社會經濟，提倡儲蓄，施行生產消費等合作事業，以流通調濟農民經濟。

11 提倡衛生，預防疾病，使人人具有對於家庭對於公衆之衛生常識。

12 設公共醫藥所，調查本區內醫生及產婆，設法供給本區之需要，並注意改良。

13 提倡保衛團，使丁壯均有自衛，並衛公衆之能力。

14 提倡修治道路。

15 研究改良水利，使減免水旱災害，兼利船舶交通。

16 提倡消防組織。

17 提倡慈善事業，但以周恤疾病殘廢及窮民無告者為限。

18 保存善良禮俗，而勸導改正其不良者。

19 提倡推行國曆。

20 歲時娛樂方法，依地方善良之習慣行之。

21 指導郵民練習選舉，議事，執行，糾察等種種事務，以養成其自治能力。
22 對於郵民之宗教觀念，各依其自由信仰，但隨時以教育方法，養成其高尚正確之人生觀
，使對社會對國家並對國際間各盡相當之責任。

八、爲辦理前項試驗，就本社能力所及，對試驗區予以充分之扶助，但設兩大原則如次：

甲、在事務上，期使試驗期間終了後，能以當地人才，繼續舉辦爲度。故一切設施，以本
區人爲主體，認爲比較適宜。

乙、在經濟上，期使試驗期間終了後，能以當地財力繼續進行。故一切設施，不以本社能
力爲標準，而以本區財力能負擔爲標準。

九、本社對於既定試驗區，未經辦有成效時，暫不從事推廣，但如經濟別有負責，僅需一切
設施上之指導者，不在此例。

十、本社爲試驗各項事業，得劃出一種或數種別指相當地方試驗之。

十一、上列各項試驗期間，得視各該區狀況分別定之，但遇不得已時，得由本社宣告中止試
驗。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20 5576B

06345

